

《穿越聖經》

羅馬書（26）基督徒的生活守則，以及信徒要順服地上掌權者 （羅 12:21-13:5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羅馬書 12:4-20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羅馬書 12:4-20 繼續講述有關信徒在基督裏的新生活，以及基督徒的生活守則等真理。

保羅以身體各部分不同的功能來教導信徒，應當怎樣一起工作生活。正如人的肢體在大腦的指揮下運作，信徒也當在基督的權能和指揮下一起工作。

神給我們各人恩賜，好建立祂的教會。為了更有效地運用恩賜，我們必須做到以下幾點：第一，知道各樣的恩賜和能力都來自於神。第二，明白並非每個人都有相同的恩賜。第三，知道自己是誰，能在哪方面做得更好。第四，奉獻自己的恩賜來服事神，而非謀求個人的成就。第五，不做任何保留，要將恩賜全然獻上。

神的恩賜在性質、能力和效果上都有分別，這是按著祂的智慧和恩典，而不是按照我們各人的信心來定的。“信心的大小”是指神會賜給我們所需要的、適合的能力，讓每個人來承擔自己的責任。我們不能靠自己的努力和意志來激發更多的信心，也不能因此而產生更多得力的教師和僕人。這些都是神賜予教會的禮物，神依照自己的旨意賜下信心和力量，我們的責任是忠心地遵照神所托付的去服事別人。

在聖經中的“先知”未必都是預知未來的人，因為先知也經常傳講神的信息。哥林多前書 14:1-3 記載：“你們要追求愛，也要切慕屬靈的恩賜，其中更要羨慕的，是作先知講道（原文作：是說預言；下同）。那說方言的，原不是對人說，乃是對神說，因為沒有人聽出來。然而，他在心靈裏卻是講說各樣的奧秘。但作先知講道的，是對人說，要造就、安慰、勸勉人。”

先知要有膽量，勇於發言；執事需要忠誠；教師要有清晰的頭腦；勸導的要知道如何打動人心；捐助者需要慷慨有信心；領袖要有行政的頭腦；安慰者則在別人有需要的時候願意關懷他們。上述所提到的所有恩賜，不可能由一個人完全擁有。一個堅持己見的先知不一定是個好的勸誡者，慷慨的捐助者也可能不是稱職的管理人員。你如果已經知道自己的恩賜，就需要思想該如何運用這些恩賜來興旺教會，與此同時還要時刻提醒自己，個人的恩賜不可能獨立承擔整個教會的事工。應當為其他人擁有跟你不同的恩賜而感恩，以你之長補他人之短，並且甘心樂意地讓他人之長來補己之短，這樣你們就能一起造就、復興教會了。

一般人都知道怎樣裝出愛人的樣子，比如說話溫柔些，不傷害別人的感情，照顧他人的利益等等。有時候我們也會假裝為情所動，例如，聽到別人的需要時，我們可能同情憐憫；碰到不公義的事情，會義憤填膺。但是神吩咐我們要真摯地愛，這是超越了表面或禮貌上的愛。真摯的愛是要為別人的利益付上自己的代價，如時間、金錢、個人的參與等等。單獨一個人永不可能擁有足夠的資源去愛整個社區，只有教會能夠這樣做，所以我們既要關心個別的人的需要，也要關注整個社群的需要，整個教會的信徒要一同攜手、齊心協力，奉主的名去愛眾人。

我們有兩個恭敬人的方式。一種是懷有利己動機的，譬如恭敬老闆，為的是希望他能給我們更多的回報；恭敬僱員，為的是希望他們勤奮工作；恭敬財主，希望他能夠對我們的事業有幫助；恭敬有權勢能力的人，是希望攀附他們，不與他們為敵，甚至圖謀某種特定的利益。但是神要我們恭敬人的方式，是要我們懷有愛心。基督徒要恭敬別人，因為他們也是按神的形像被造的，他們也是在基督裏的弟兄姊妹，對教會也能作出獨特的貢獻。神要求我們恭敬人的方式，對你來說是不是比較困難呢？是不是跟你競爭的天性不合呢？親愛的聽眾朋友，或者從現在開始，你不妨嘗試按神的要求，真誠地恭敬和對待他人，相信你一定會有不一樣的感受的。

基督徒的款待跟社會上的應酬不同。世上公認的待客之道是作主人的要把家中收拾整齊，飲食供應充足和豐富，招待舒適周到。但是基督徒的款待重點卻在於客人的需要上，例如休息的地方、營養充足的飲食、聆聽的耳朵、彼此接納等等，而不是單純在物質方面顧全主人的面子。所以一個普通的房間，簡單的飯菜，甚至客人也要幫忙家務等等，都算作是適宜款待的環境。所以不要以太累、太忙或太窮為藉口，拒絕款待別人。

如果我們效法基督愛我們的榜樣，就會願意饒恕他人。倘若我們經歷過神的恩典，就會期望跟他人分享。向仇敵表示你的善意吧！這並不是說你要接納他的錯誤行為，只是表示你願意接納、饒恕並愛他這個人，正如基督愛我們這罪人一樣。

現代人很容易就訴諸法律，為的是要保障自身的合法利益。保羅的勸告還有什麼意義嗎？別人傷害了你，保羅說不要以他應得的報應他，卻要良善地待他。但是我們為什麼要饒恕我們的敵人呢？原因有以下幾點：第一，只有饒恕才能打破冤冤相報的惡性循環，化冤仇為和好。第二，只有饒恕可以使敵人感到心中有愧，以至改變他的錯誤行為。第三，即使你的敵人始終無法悔改，除去對他的仇恨，對自己而言也是一種釋放，因為去掉了心中苦毒的感覺。這樣，放過他人的同時，也放過你自己。

饒恕除了是一種態度外，更是一個行動。當你覺得難以饒恕那曾經傷害過你的人時，嘗試一些仁慈的行動吧。比如，表示願意跟他重修彼此的關係，或幫他一個忙，送他一份小禮物，對他微笑等等。很多時候，你會發現這些正確的行動會讓你進入一種平和的感覺之中。

“把炭火堆在頭上”是什麼意思呢？這是指埃及的一個古老傳統，把燒著的木炭放在頭上，這代表一個公開悔改的行動。保羅引用這句格言，提醒我們應當善待敵人，使他感到羞愧而悔改。消除敵人的最佳方法是使他成為你的朋友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羅馬書 12 章剩下的內容。

羅馬書 12:21 記載：“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”

換句話說，停止被邪惡所征服，要用善來戰勝惡。信徒生活在這個邪惡的世界，靠自己的力量是無法與之抗爭的。如果你想對抗這個邪惡的世界，撒但會鞭打、攻擊你。你不能採取同樣世俗的仇恨和報復策略。如果你這樣做，你肯定會失敗。

“以善勝惡”。神賜給信徒的“善”，就是聖靈。信徒要靠聖靈行事。保羅在加拉太書 5:16 說：“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。”在加拉太書 5:25，保羅接著說：“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，就當靠聖靈行事。”

羅馬書 13 章繼續談論神兒女的事奉。信徒有天國子民的身分，但在地上也屬一個國家的公民，因此信徒有雙重責任。如果這兩者之間有衝突，優先向我們在天上的主負責。主耶穌說得很清楚，信徒在地上對人類政府有責任。根據路加福音 20:19-26 的記載，文士和祭司長打發奸細問耶穌說：“我們納稅給凱撒，可以不可以？”主耶穌叫他們拿一個銀錢給他看，想教導他們一些道理。主耶穌問他們上面的像是誰，他們說：“是凱撒的。”於是主耶穌作了重大的宣告：“這樣，凱撒的物當歸給凱撒，神的物當歸給神。”在地上，神設立政府，賦予政府一些權柄。所有因信稱義的人，都有責任順服地上的政府。事實上，人人都有這樣的責任，但保羅在這裏特別向信徒說。神在洪水後設立世上的統治者。根據創世記 9:6 的記載，在人類政府成立之初，神說：“凡流人血的，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，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。”神頒布命令，賦予人有權審判刑案，懲治肇事者。神尊重人的生命，在神眼中人被看為寶貴。你沒有權利取走別人的生命，不然你就要賠上自己的命。現在的社會看法不同，人們往往把罪犯看為英雄，把老實人看作飯桶。這個世代好壞不分，以惡為善、以善為惡。信徒對政府有責任。提摩太前書 2:1-3 記載：“我勸你，第一要為萬人懇求、禱告、代求、祝謝；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，也該如此，使我們可以敬虔、端正、平安無事地度日。這是好的，在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。”我們平常就要為在地上執政掌權的人禱告，不要把這種責任推給禮拜天講道的牧師。信徒作為天國子民的責任是屬靈的。在政府統治下，信徒作為地上國家的公民責任是屬世的。這兩者有不同的功用。在保羅的時代，猶太人在驕傲的羅馬政府前低聲下氣。他們在羅馬引起騷動，結果羅馬皇帝革老丟驅逐了他們。驕傲的法利賽人抗拒在巴勒斯坦的羅馬當局，希望以色列復國，因此他們策劃謀害主耶穌的詭計，問他說：“納稅給凱撒，可以不可以？”他們要策動一場革命。那時的政府是瘋狂和凶惡的。尼錄、彼拉多、希律都是一群惡霸，但保羅說信徒要順服地上政府的權柄。

羅馬書 13:1 記載：“在上有權柄的，人人當順服他，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。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。”

信徒要順服地上政府的原因很簡單，因為地上掌權者都是神所任命的。世上的王國屬於撒但，所有的政府都有不義和腐敗，但神仍掌權。從歷史的記載，我們可以看到政府怎樣興起，怎樣衰敗。為什麼？因為腐敗和非法的勾當猖獗，神就讓這一切結束；在這地上，神仍掌權。世上所發生的事讓神厭煩。當猶大王烏西雅駕崩的那年，以賽亞感到很灰心；烏西雅是個好王，以賽亞擔心烏西雅死了以後國家會瓦解。以賽亞進入聖殿，到神面前，他看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。神沒有退位。烏西雅死了，神仍然坐在寶座上。基督徒向坐在寶座上的神效忠，在不違背聖經教導的基礎上，基督徒也應順服地上神所任命的掌權者。

每一個有秩序的社會，都必須有掌權者，其他人也必須服從權柄。否則社會就陷入無政府狀態，百姓不可在動亂中長治久安。不管是什麼制度的國家，有政府總比沒有好。因此，神設立地上的政府，而所有政府都是在神的旨意下設立的。但這並不表示神認可統治者的一切所作所為。神當然不認可貪污腐敗、殘暴不仁和專制苛政。然而，事實始終是：沒有任何權柄不是出於神的。

羅馬書 13:2 記載：“所以，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；抗拒的必自取刑罰。”

換句話說，任何人抗拒執政掌權的，就是抗拒神；抗拒的必自取刑罰。

羅馬書 13:1 所陳述的原則提出了許多問題，下面的章節將進一步詳述和解釋這些問題。這節經文似乎排除了信徒參與叛亂或革命的可能性。

信徒反對不好的政府、支持好的政府，他們的理論是，好政府是神所任命的。為了治安和秩序，信徒反對非法行為；為了誠實和正義，他們反對腐敗和階級的不公平。在歷史上許多重大危機時刻，信徒們不得不作出艱難的抉擇。

我相信我們現在所處的這個世代，不法之事甚多。信徒必須予以反對，堅決不能參與其中、與不法分子同流合污，即使是在自己的政府裏也是如此。我們需要提防那些打著改善政府的幌子、實則圖謀不軌的人。根據聖經以及歷史資料的記載，施洗約翰被希律斬了，耶穌被本丟彼拉多釘在十字架上，約翰的兄弟雅各死在希律的屠刀之下，保羅被尼祿所殺，這些都是不公義的事情。

然而，保羅說：“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的命；抗拒的必自取刑罰。”因此，基督教不應淪為反政府運動的藉口。福音是神拯救個人的大能。保羅從來沒有到處宣揚羅馬監獄的惡劣條件，儘管他在監獄裏很瞭解這些條件。有牧師曾這樣見證說：“在羅馬的時候，我和妻子去了瑪蒂娜監獄，我在那裏得了幽閉恐懼症。我對我妻子說：‘我們趕快離開這裏吧！’”可是，保羅出不去，他們把他關在那個潮濕、陰冷的監獄裏。根據提摩太後書 4:13 的記載，保羅寫信給提摩太說：“你把我的外衣帶來吧。”

要服從腐敗的政府很難。基督徒該怎麼辦呢？“我的責任是傳福音，但同時我也要服從羅馬政府的法律。”這正是保羅在這節經文裏所說的意思。基督教不是要發起一場改善政府、幫助社會或清掃城鎮的運動，而是要傳講神大能的福音，要把救恩傳給相信的人。政府制度本身沒什麼錯，錯在當權的人。

羅馬書 13:3-4 記載：“作官的原不是叫行善的懼怕，乃是叫作惡的懼怕。你願意不懼怕掌權的嗎？你只要行善，就可得他的稱讚；因為他是神的用人，是與你有益的。你若作惡，卻當懼怕，因為他不是空空地佩劍；他是神的用人，是伸冤的，刑罰那作惡的。”

一般來說，品行端正的人都不用懼怕掌權者。只有那些觸犯了國家律法的人，才懼怕懲罰。因此，任何人要過一個免受指控、罰款、審訊和監禁的生活，他所要做的就是做一個守法的好公民。這樣他就得到掌權者的嘉許而不是刑罰。

統治者，不管是總統、行政長官、市長、法官，都是神的用人，也就是說這些地上的掌權者是神的僕人和代表。或許他們個人並不認識神，但他們卻是神命定的用人。故此，根據舊約聖經的記載，大衛多次認定邪惡的掃羅王始終是神所膏立的；縱然掃羅屢次要謀害大衛，但大衛始終不容許他的手下傷害掃羅王。為什麼？因為掃羅既是王，就是神所指派的。保羅提醒我們，神是伸冤的，刑罰那作惡的；統治者是神的用人。換句話說，統治者除了是神的用人並與我們有益的以外，同時也是服事神的，要懲處一切犯法的人。

政府要維護治安，當政府不這樣做的時候就失敗了。我認為基督徒應該反對法律與治安的失敗，我們應當尊敬領導者管理國家，尊敬軍隊保家衛國，尊敬警察執行法律，雖然他們也會犯錯。

羅馬書 13:5 記載：“所以，你們必須順服，不但是因為刑罰，也是因為良心。”

基督徒要遵紀守法，不僅因為以身犯法會受到審判和制裁，還要交罰款，而且是為了良心的緣故。

在此，保羅明確地指出，國家與個人關係的基本尺度，是基於神話語的良心。因此，倘若國家權力是正確的，即使是有損於自己，也要照著良心聽從統治；倘若國家權力是不正確的，即便是會受到逼迫，也要為良心的緣故而順服神的更大律法。

我們基於兩個原因順從政府：第一，懼怕懲罰；第二，保持良心無愧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